

# 最新读后感新颖的写法(优质5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读后感新颖的写法篇一

在《论语》中，孔子对“诚信”二字做了详细的解释。诚就是以诚待人。信就是说过的话要算数。今日小编就为大家整理了关于论语作文，欢迎借阅学习，一起来看看吧！

《论语》内容广泛，记载了关于哲学，艺术，伦理，文学，政治，教育等几个方面的言论，是儒家学派最重要的经典著作，也是了解中国文化绝对不可不读的作品。一直以来，我都没有细心地品读过这享有“半部《论语》治天下”之誉的著作。今年寒假，郑校特意挑选了这部书给全校教师学习，让我进一步亲近了孔夫子的思想。细读《论语》，它不时激发着我思考，使我迸发出一丝丝的感悟。

子曰：“父母之年不可不知也，一则以喜，一则以惧。”

中国古语说“父慈子孝”，为什么在论语里，只看到关于子孝的讨论，却看不到关于父爱，母爱的内容为什么孔子只提子孝而不提父慈我的理解是，父母爱子女是天性，不需要提。尤其中国的父母，对子女更是爱的深，只是他们很少直白的表达出来而已。

论语没有关于父母之爱的讲述，实属正常，因为实在没有必要去讲。需要讲的是对孝的提醒，为什么呢因为“痴心父母古来多，孝顺儿孙谁见了！”就拿孔子说“父母之年不可不知”来说吧，这好像是在说费话，子女怎么会不知道父母的

年龄但是，走在大街上，随便问一个人，你家孩子多大了他一定会给你一个精确到月份的答案，但是你问问年青的人，他的父母多大是哪一年生的看看有几个能答上来的父母之年实际是代表了子女对父母关心多少的问题。

大学毕业那一年的夏天，我妈妈去检查身体，得知患了糖尿病，那时她检查出来的血糖值是11.7，医生建议我妈妈马上住院治疗。我得知消息的那一刻，心里非常害怕，因为我知道，肯定是病情严重才需要住院的。我真想马上跑到妈妈的身边紧紧地抱着她，可是，那时我还在学校上课。我无时无刻地牵挂着我的妈妈，尽管她在电话里一直跟我说叫我不要担心，她的病情并不是我想象的那么严重。那是我第一次对妈妈如此强烈的牵挂。因为我很怕改变现状，很怕失去任何的一份爱，所以我要更好的爱我的父母。

自从那时开始，我十分关注我妈妈的饮食，什么可以吃，什么不可以吃；吃什么对她的病有好处，吃什么对她的病有害，我都了如指掌，还定期提醒她检查血糖值，有时间就多陪在她身边。幸好我妈妈现在的血糖值都很稳定，但每天都要吃药。以后，我一定会更好地关爱我的妈妈，我的爸爸，我身边的每一个人。

论语里说，孝是仁之本，而孝，首先是要了解，关心自己的老父老母。我想我现在做到了，至少比以前好了很多。

子曰：“父在，观其志；父没，观其行；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意即：“他父亲在世的时候，要观察他的志向；在他父亲死后，要考察他的行为；若是他对他父亲的教诲长期不加改变，这样的人可以说是尽到孝了。”曰：“事父母能竭其力”，讲的是：“做子女的侍奉自己的父母应竭尽心力。”

孔子主张人们恪守长辈与幼辈之礼，这种当时社会上的尽“孝”之举如今似乎逐步褪色。不少学生认为家长的付出

是天经地义的，于是社会上出现漠视父母的案例居然不足为怪。我们要知道，孝敬父母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每位学生的自觉行为。孝敬父母是各种美德中占第一位的。一个人如果都不知道孝敬父母，就很难想象他会热爱祖国和人民。

为此，许多学校教育阵地慢慢兴起了“孝道”教育，指导学生学会关爱，体贴自己的父母，学会感恩，形成一个健康的人格。我校在寒假期间，要求学生每天为父母至少做一项家务；过新年的时候向父母说一两句祝福的话等等。这都是学校为了点燃学生心中对父母关爱之情的点滴举措。人贵尽孝。我想，“孝道”教育是每一名教师不可推卸的责任。

《论语》，作为一部先圣的经典，带给后人的启迪和价值是说不尽的，而且越是随着社会的发展，文明的进步，孔子及其学说的魅力会越真实地展示出来。对于《论语》这本书，正如编者所说的：它是一切炎黄子孙必不可少的人生教科书。

古人云，今人说：“半部《论语》治天下。”果不其然，于丹仅仅是写了读完《论语》后的一点心得，就在整个中国好好火了一把！这个暑假，小生有幸能去详尽的阅读一番。

《心得》里的字里行间无不说明——《论语》是为这个世界而生的，其告诉人们的每一个道理，就好像太阳每天从东边升起一样；就好像春天要播种，秋天要收获一样。

《论语》从一定的方面来说，是具有色彩和温度的，色彩在于它传授给别人的精髓，温度在于它给予给别人的光明。

那么，我即便不知道作者对于“色彩”的定义。但是，任何人都可能没有色彩。所谓“没有色彩”，无非是灰色。灰色的色彩感不强，可以视为不是色彩的色彩，但同时又是最具普通性的色彩，因为它可以和所有色彩搭配。我也更不知道作者对于“温度”的定义。但是，任何人不可能没有温度。所谓“没有温度”，无非是23摄氏度。即便这是一个模糊的

数字，但同时又是人体感觉到最舒适的温度。

无论是色彩也好，温度也罢，但当一个人表现出来时，那是他的激情！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理想。为之奋斗，是一件“加好佳”的事情，关键在于你如何将你手中的风筝——放飞，让线加长，加长，再加长！

中央电视台曾经拍过一个名为“我有一个理想！”的公益广告。在我看来，这是一件积极向上的事情。人嘛，活着就不要憋着！在《论语》中，孔子问过自己的四位弟子，他们的志向，各有不同之处，但是他们每一个人都能够把它大声地说出来，好事啊！

在现实生活中同样也是这样的。假使有两个朋友，他们平时形影不离，有一天因为一点小矛盾便闹翻了，绝交吗？两个人总舍不得多年来的感情，和好！于是两人都准备向对方道歉。在途中，两人相遇了，他们笑了，紧紧地抱在了一起。他们没有说出来？不，心灵的沟通已经将这个不算是理想的理想，完全的化解了。诚然，我完全同意他们这样的做法，有话，别憋在心里！

有些人，每天看着那些经理或是董事之类的人，总是用羡慕的眼光，大家彼此彼此嘛，我又何尝不是这样呢？不过冷静下来，仔细想想，他们也是经过巨大的努力才得到人们的认可，毕竟阳光总在风雨后！“燕雀安知鸿鹄之志”不错！我相信只要自己曾经努力过，人生就会有闪光点，留下美好的回忆，成功那只是你路过的一个车站。

的确！理想和行动的关系，就如同引线和风筝的关系。这个风筝能飞多远，关键在于你手中的线。而这条线就是你内心愿望。你的内心越淡定，越从容，你就会舍弃那些激烈的、宏阔的、张扬的、外在的形式，而尊重安静的、内心的声音。这会使你走到社会角色中的时候，能够不失去自我，能够有担当，能够做到最好。

不过，话又说回去——“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诶，善哉，善哉。这个世界终归是由有实力的人来主宰的。有本事，甭管是驴是马，你拿出来溜溜嘛！至此，为百家呼吁之中一道！

当我读完《于丹论语心得》的时候，已经入夜。它显出了它独有的特点——寂静，可是我的心情却再也不能平静了，感受颇深的。于是立即记录了下来：当太阳从地平线升起的时候，人感觉到希望的一抹——天地人之道；不论人的距离，心与心之间的桥梁，是无行的，不是无固的——心灵之道；天气的晴转多云，你的笑容依就是那么的光辉灿烂——处世之道；善良、理智、恒心、合群，这四流——显露——君子之道；在我真正需要帮助的时候，我看见好多只手……——交友之道；人的出生，已经是一个梦想的诞生，而那个人便有了新的想法——理想之道；走过的，无法回头，还是抬抬头向远处看吧——人生之道。

道是自己选的，路是自己走的，驾驭它，祝您一路走好！

总以为孔子是离自己很遥远的古代圣贤，《论语》是学术家们才研究的历史文化遗产，从没有想到它会如此亲近地来到我们身边，读了于丹老师所写的《论语心得》，我深深地感受到了孔子这位圣人的朴素、平和、平易近人，以及他时时传递出的一种朴素、温暖的生活态度。

初读《论语心得》时，心中生出一些困惑，因为书中所说的安贫乐道，现在看来颇有些让人不思进取的味道，细细读来，慢慢明白其中的深意。在这个竞争激烈的社会中，每个人都在努力发展着自己的事业，收入多少、职位高低，似乎成了一个人成功与否的标志。其实，高官厚职的，生活得不一定快乐。竞争越是激烈，越是需要调整心态，调整与他人的关系，倡导良性竞争而非恶性竞争。毕竟，这不是一个人的世界，不管多聪明、多能干的人，缺少他人提供的帮助，成功也是不可能的。一个人只是一叶“舟”，而众人才是既能载“舟”亦能覆“舟”的水！

于丹教授分析的《论语一心灵之道》，读过之后，让我懂得了许多道理。“每个人的一生中都难免有缺憾和不如意，也许我们无力改变这个事实，而我们可以改变的是看待这些事情的 attitude。”同样一件事情，看待的角度不同，心态会不同，心情也会不同。就像平时开车，同样是红灯前的第一辆车，有的人会想：真倒霉，别人都能赶在红灯前过，怎么偏偏我过不去，心情就会变得很糟糕；而有的人会想：我真幸运，下次变绿灯时，我能第一个通过，心态就会很平和。《论语心得》告诉我们，要用平和的心态来对待生活中的缺憾和苦难，要在最短的时间内接受下来，不要纠缠在里面，要尽可能地用自己所可以做的事情去弥补这个遗憾，用积极的心理暗示调整自己。

感触较深的还有于丹教授讲的《论语一交友之道》。朋友有好坏之分，良朋益友可以带来很多帮助，恶朋佞友却会带来许多麻烦，甚至引你走上邪路。什么样的朋友是好朋友？什么样的朋友是不好的朋友？书中说到的“益者三友”和“损者三友”，细细想来，颇耐人寻味。生活中，每个人都有很多的朋友，特别是那些身世显赫，家境优越的人，周围更是不乏与其称兄道弟的人，但是，当他们失去了这些优越的条件，或是当他们身处困境时，又会有多少真正站在他们身边，肯为其两肋插刀的人？怎样才能交上好的朋友呢？《论语》也给出了答案。要想交到好朋友，一要有仁爱之心，二要有辨别能力，都说多一个朋友，多一条路。有了一个好的朋友，人生便开启了一段美好的生活。

人活一世，草活一秋，能够快快乐乐、开开心心的过一生，这是每个人心中的梦。相信我只要踏踏实实地做人、认认真真地工作、以诚相待地交友；学会放弃、学会舍得、学会宽容、学会立志，就会让自己的心灵变得完美、强大，就会享受到生活的美满与幸福！

学校为了促进教师的学习成长，在假期里开展同读一本书活动，并为每位教师赠送了《论语》和《是什么使教师进步》

两本书，使我们在学习中得到收益。

孔夫子是我国古代伟大的教育家、思想家、儒家学派的创始人，他的智慧启迪着一代又一代的中国人，后人尊称他为“圣人”。

《论语》是圣人的经典著作。《论语》语言质朴，内涵丰富，博大精深，它在人们的思想中有深刻的影响，得到了后人的信仰、尊重，是后代人必读的一本圣书。特别是教育工作者学习这本书受益非浅。

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这就是一句千古名言。翻译今天的语言是：“把老师教给你的知识和你因此而得到的知识在现实中实践它是一件令人十分愉快而振奋人心的事。”孔子认为作为教学过程的一方——学生的学习活动，本身就应该是快乐之事。孔子的教学思想完全是一种启发式的教学思想，并且十分看重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在实践中锻炼知识和提高知识能力的培养。孔子的这句开场白就是告诉弟子们，理论联系实际，把学来的知识放到实践中去才是真正的知识，才能证明你已经把握了知识。而真正懂得知识的人在现实中的运作会兴趣倍增，会自然产生出需要更多知识的充实。

当我读到这句话的时候，不禁引起了感慨：“教师必须不断学习”。校领导真是我们的救星，及时为我们增加营养。

当今社会知识裂变“一日千里”，知识在不断更新。用传统的眼光看待今天的事物已经跟不上社会形势的需要，所以老师要经常更新知识结构，要对新知识保持长久的好奇心与敏锐感，为了培养能够适应这个社会需要的人，老师就必须不断学习、不断实践。

学习、实践的重要性，我们大多数人都知道，可是“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的学习方法，都是重中之重。只读

书学习而不会积极地思考问题，就会茫然无知而没有收获，就是我们平常说的读死书。反之，如果只空想而不读书学习，就会疑惑不解，精神疲惫，就成为“纸上谈兵”。所以，我们在日常的教学工作中，不仅要多读书、认真学习各种先进教学经验、优秀论文、教学先进案例，而且要勤加思考，不断将所学知识与日常教学相结合，在实践中不断将理论知识转化成为实际行动，只有这样做才能使我们所学知识运用到实践中去，使之不断符合社会的需要。“温故而知新，可以为师矣。”解释为“在温习学过的知识时，能有新体会，新发现，那么就可以当老师了。”这也就是对我们学习思考提出的要求，要求我们在学习中不断“温故而知新。”只有坚持不懈，持之以恒的努力，才能使我们不断提高，只有这样才能适应这个飞速发展社会的需要。相信只要我们深刻体会《论语》中的精辟言论和孔夫子“自强不息”的精神实质，并将其作为行动准则，不断努力学习，不断实践、反思，定能为我们的社会培养合格的下一代。

《论语》，是中国春秋战国时期一部语录体散文集，主要记载孔子及其弟子的言行。它较为集中地反映了孔子的思想。由孔子弟子及再传弟子编纂而成。全书共20篇、492章，首创“语录体”。南宋时，朱熹将它与《孟子》《大学》《中庸》合为“四书”。

新的学期，我们学习了它其中的十二章，通过老师的讲解，我明白了它们的意思，当我再次读到“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时，想起了以前写作业时的场景：放假了，老师总会留一些作业，一开始还认真的在写，过了十几分钟，我就摸摸这儿，摸摸那儿，当我拿起课外书要看时，还在心里对自己说：就看十分钟。可是十分钟过去了，我仍然还想看，我心想：再看十分钟吧！反正作业也不多，我半天就能写完。五分钟，十分钟，十五分钟……半个小时过去了，我还是没放下手中的书。直到书的最后一页被我翻过，已经过了两个小时了，我抬头看看墙上的钟表，才发觉已经过了两个小时了。我才埋头奋笔疾书，但作业还是没有在一天之内写完。第二

天上午，我又坐到书桌前，下定决心要在上午之前把作业写完，可是我写着写着又想起昨天晚上吃饭时看的电影，里面的搞笑情节让我不禁笑了起来。过了一会儿，我才认真地埋头写作业，当我写完作业时，已经是晚上，本来今天可以痛痛快快的玩一天的，可是因为我写作业时的不专心，这个计划才“泡汤”的。就这样，周末过去了。当我学了《论语》中的这句话时，恍然大悟：时间如流水一样，一去不复返，我们“浪费”掉的时间，永远也不会回来的。想想我看课外书，想电影里的情节时，那些时间用来写作业该多好啊！这样的情况每天都会有，都是因为我不知道时间的宝贵，做着这件事，想着别的事，时间就是在这不知不觉间流逝。

《论语》，这部书中的一则就可以给我们这么大的启示，别说整部《论语》了！有人说：“半部《论语》治天下。”可见读《论语》的好处是多么大啊！“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让我们一起珍惜时间吧！

## 1. 高三作文

### 读后感新颖的写法篇二

《西游记》描写的是唐僧师徒四人历尽九九八十一难，战胜许多妖魔鬼怪，最终取得真经的故事。今日小编就为大家整理了西游记读后感的作文，供大家参考学习，让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寒假里，我读了四大名著之一——《西游记》。

这本书栩栩如生的塑造了一个个具有特色的人物形象：如爱打抱不平的孙悟空；好吃懒做的猪八戒；救苦救难的菩萨；神通广大的如来佛；坚韧不拔的唐僧。其中，我印象最深的就是那既调皮又勇敢的孙悟空了。

孙悟空是从石头缝里蹦出来的，也被称作“石猴”，从小就

行动敏捷，勇敢好胜。从菩提祖师那学到了七十二般变化，从龙宫里得到了金箍棒，玉皇大帝又让他做了“齐天大圣”，使他变得无所不能，但后来孙悟空在天上偷吃了仙桃，又大闹了天宫，因此被如来佛祖压在了五指山下，五百年后被唐僧从五指山下救出。菩萨让他保护唐僧西天取经。在取经路上，孙悟空克服种种困难，斩妖除魔，最后取得真经修成正果。

勇敢的孙悟空保护唐僧西天取经没有一点怨言，一心一意，忠心耿耿的保护师傅。一路上从不畏惧困难，这才是成功取到震惊的原因。

玉皇大帝三番五次原谅他，但他还大闹天宫，是罪有应得，但他保护唐僧一心一意，他这种知错就改的精神让我敬佩，他毫不畏惧困难的精神让我敬佩，他毫不畏惧困难的心让我永生难忘。我也要想孙悟空一样，犯了错误就用全力去改正、弥补；遇到困难要冷静，不畏惧，想一切办法解决困难。

但我会打开电视时我就深深爱上了西游记，每天从早看到到晚从清晨看到半夜三更如果一天不看他的话就全身不舒服心里和手里都痒痒的。终于在一个傍晚我的爸爸买了一本我梦寐以求的书那就是———西游记。它成为了我每日必看的书籍，每天都沉浸在世界似乎我已经和书融为一体了，我还像着了魔一样，一会扮演白龙马，一会扮演猪八戒，……就算母亲使用狮吼功我也还是不理不睬继续自我陶醉。在这本西游记中每一个角色都是那么的绘声绘色，有模有样。个有本领就算是妖魔鬼怪还是跑龙套的也有独特的风采。在西游记中我最喜欢的人物当然非属上天入地. 大闹天宫美猴王孙悟空了。我也不是盲目喜欢他的，我也有我的理由我喜欢的是他的聪明与勇敢就说那一次孙悟空打不过金银角大王时，他就临机一动，用花言巧语来打败了他们但令我最喜欢的特点那就是宗心不二比一个列子就说他三打白骨精唐僧以为他打死人赶他走他还是回来不顾前嫌救了唐僧这种精神令我敬佩与学习。每次孙悟空遇到了许许多多的困难都是

勇敢的面对他绝不逃避可是看看我们难道手酸了就可以不写作业吗……孙悟空学习克服各种困难不再逃避或退缩。

读了《西游记》我深有感触，文中曲折的情节和唐僧师徒们的离奇经历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西游记》是一篇神话故事，塑造了四个鲜明人物形象：唐僧诚心心向佛、顽固执着，孙悟空正义大胆、本领高超是妖怪们的克星，猪八戒贪财好色，但又不缺管善心，沙僧心地善良、安于天命。这四个人物形象各不相同，恰好形成了鲜明的对比，这使我不得不佩服作者写作技艺的高超，也许作者善于刻画人物形象便是他精妙之处。其中我最喜欢的是孙悟空，因为他神通广大在、技艺高超，一路保护唐僧成功地取得了真经，他就成了我心目中的英雄。读了《西游记》我深有感触，文中曲折的情节和唐僧师徒们的离奇经历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以及他敢于和强大势力做斗争的勇敢的精神令我十分欣赏。

书中写唐僧徒经历了八十一个磨难，让我联想到了他们的执着、不畏艰险、锲而不舍的精神。这着实是一种值得我们学习的精神。再想想自己的半途而废、虎头蛇尾，我不禁惭愧自己当初为何不能像他们一样坚持到底呢？也许这就是我缺少的，只要我能把一件事情从头做到尾，不管我是成功了还是失败了，不要我尽力去做了，这对我来说也是一种成功啊！因为我去做了而且坚持到了最后。

《西游记》是古代四大名著之一，作者是吴承恩。其他三部是《红楼梦》、《三国演义》、《水浒传》，作者分别是曹雪芹、罗贯中、施耐庵。这四部书是我们伟大民族的骄傲也是中国人民的自豪。

《西游记》里的唐僧是唐太宗李世民所在的朝代，他西天取经一路上经历了九九八十一难，最后取得真经最后被如来佛祖封为。从这部书里我们可以看出他有慈悲为怀的一面也有

好坏不分的一面。

《西游记》里的孙悟空号孙行者原本是东方傲来国的一只石猴因拜师得到了腾云驾雾、七十二变武器为如意金箍棒，后因大闹天宫而被如来压在五行山，但因菩萨点化愿意保护唐僧西天取经这一路上他斩妖除魔、扶危济贫最后被如来佛祖封为斗战胜佛。从《西游记》中我们可以看出孙悟空是一个嫉恶如仇、勇于反抗的斗争精神。

《西游记》里的猪八戒号猪悟能原本是天庭的天蓬元帅，因玉帝举办蟠桃会而调戏嫦娥而被贬下凡间因错投猪胎而有一张猪脸武器为九齿钉耙，他爱偷懒也爱占小便宜常常遇到妖怪时总是躲避而让孙悟空迎战最后被如来佛祖封为净坛使者。但从《西游记》中我们也可以看出猪八戒憨态可掬的样子。

《西游记》里的沙僧号沙悟净武器为降妖杖原本是天庭的卷帘大将因祸而被贬入流沙河，后因观世音菩萨指点保护唐僧最后被如来佛祖封为金身罗汉。从《西游记》中我们可以看出沙僧任劳任怨、忠贞不贰的精神品质。

这部名著可以教会人很多道理希望大家多读多看，再见！

读过《西游记》后，使我受益匪浅。它让我懂得了一个道理，那就是——想要办成一件大事，必须大家齐心协力，团结一致才能成功。我们知道神通广大的齐天大圣孙悟空，不仅会七十二般变化，还有一双火眼金睛，能够分辨人妖，所以，孙悟空善于降妖捉怪，斩邪除魔，为西天取经立下了汗马功劳。但是，如果没有诚信憨厚，善长水性的沙和尚助阵，孙悟空在水中捉妖也就不那么顺利了。猪八戒力大无比是孙悟空捉妖的好帮手，唐僧虽不懂人情世故，但他始终以慈悲为怀，感动了苍天，最终历经千辛万苦，带领徒弟们，终于取得了真经。

我们还要学习孙悟空那种不畏艰险，勇往直前，积极乐观的

斗争精神。虽然我们没有孙悟空那般神通，但是我们也要学习他善于分辨真假善恶，不要被社会上形形色色的“妖魔鬼怪”所迷惑。只有擦亮眼睛，明辨是非，才能撕破一切伪装的画皮。

读过《西游记》使我领悟到办成任何一件大事，都绝非易事。唐僧师徒四人西天取经，经历了众多的险难，并非全是玄虚离奇。就拿我们的学习来说吧，我们经历的每一天又何尝没有困难呢？我们小学毕业升初中，初中毕业升高中，高中毕业考大学，又何尝仅九九八十一难呢？战胜困难的过程，就孕育着成功。这就是我读《西游记》从中得到的启示吧。

4. 《西游记》第5回读后感50字4则

5. 读后感范文

6. 小学作文：《西游记》读后感200字

7. 三打白骨精读后感

9. 《西游记》第5回读后感50字4则

10. 名著读后感

## 读后感新颖的写法篇三

一回到家，我便和儿子一起阅读了《小王子》这本书。我认为，在孩子能独立阅读以后，还是应该坚持同他们一起读书，因为大部分孩子在12岁以前，其倾听理解能力要比阅读理解能力强。所以，父母为他们念书比他们独立阅读收益会更大。下面是小编整理的关于《小王子》读后感最新作文2020，希望能够帮到大家。

《小王子》是一个童话，是一部写给大人的童话；《小王子》是一个故事，是世界上最感人的故事。

小王子到过许多星球，见过许多大人。小王子很孤独，他很渴望朋友，他向大人们诉说，可是大人们都在忙着无聊的事情：算账、喝酒……他们不理解小王子对玫瑰花的感情。我有时候也有这样的感觉，大人们仿佛对儿童一无所知，不了解我们的世界。最后他到了地球上，在地球上见识了许多人和动物，他和一只狐狸做了朋友，狐狸说的话很有意义：“用眼睛是看不到本质的东西的，用心去看才能看清楚。”我受到了启发，以后一定要用心观察身边的事物。

书里还有许多地方我看不懂，也许只有大人才能读出它的真谛吧，但是总有一天我也会变成大人，我也会失去儿童的世界。

假期里我读了第二遍《小王子》，读完这次比上一次多了一些感悟，受到了更多的教育。

小王子是个外星球的人，也是一个自强的小人儿。他尽管没有爸爸妈妈，也没有任何亲人，得不到别人的关心和爱护但他很独立，他尽管是一个小人儿，但他却有一个美丽的星球和充实的生活。我还真羡慕和敬佩这个小人的独立自主能力。

小王子虽然小，可是他却又一个远大的理想——环游整个星球！想想我自己十岁时才第一次自己去坐公共汽车。和他比起来我还真不如他的大胆。

小王子开始出发了，首先遇到的是宇宙国王。经过两人的聊话，小王子说了国王的种种自私并提了许多意见。小王子可真行，我上课有时还没勇气举手发言呢，不敢与老师沟通。接下来小王子去了一个酒鬼星球，那里满地的酒瓶，简直无法下脚，所以他就马上离开了。他又去了许多星球，其中最

有意义的要数不停吹灯、点灯的星球了。那里的人尽管每天能看到几百次的日出日落，但他并不快乐。因为他没有休息的时间，连眨眼都不能。

环游过后，小王子所看到的这一切，又回想自己的生活，感觉自己很知足，他觉得自己比其他星球的人要幸福的多。我看了《小王子》，我感觉我的生活要比小王子还幸福，还要多姿多彩，我很感谢我的爸爸妈妈还有其他关心我的人。

尽管小王子只是一个虚构人物，但我相信我经过不懈努力也一定会像小王子那样有理想，有勇气，有胆量。

生日那天，妈妈送我了一本书，名叫《小王子》。这是一本什么书呢？我迫不及待的从妈妈手里抢过来，便读起来了。

看了前言才知道，原来《小王子》在西方是最有名的书，我好奇心指引我接着读下来。小王子住在一个小的只能他一个人住的星球上，每天给他的玫瑰花浇水。后来小王子离开星球去旅行，见过好多奇奇怪怪的星球上的人，直到他来到地球，再沙漠中见到一个飞机坏了的飞行员，小王子和飞行员结下了深厚的友谊，可是他非常想念他的玫瑰花。为了离开地球，小王子被毒蛇咬了一口，后来飞行员就再也没见过小王子。

读了这本书，我终于知道什么是纯洁的心灵了。小王子深深地爱着他的玫瑰花，为了不让花儿被小羊吃掉，他还请飞行员给羊带了只口罩，对他来说，他的玫瑰和地球上的全部玫瑰都不一样，如果花儿没有了，就好像全部星球都失去了光芒。这是多真挚的感情啊！还有那只小狐狸，即使小王子离开它，他也永远会记得那麦子一样的颜色。

我非常喜欢这本书，我懂得我们孩子在长大的过程中永远要保持一颗纯洁的心，才能找到我们真正追寻的东西！！

小王子主要描述了飞机发生故障，飞行员”我“被迫降落在荒芜人烟的撒哈拉沙漠，结识了小王子，慢慢了解到他的经历和哀愁。因一朵骄傲的玫瑰，小王子抛下了他的星球在宇宙漫游，他一路寻找，一路成长领悟到人生最本质的道理。我修好飞机，小王子也决定离开。回到自己星球，那个只有三座火山，和一朵玫瑰花的星球。

这是一个多么令人心碎的故事啊！小王子为了能够得到心爱的玫瑰花的原谅，不惜生命的代价，一心要回到自己的星球，为她遮风挡雨，这是爱的责任，尽管她的态度很傲慢，但小王子依然爱着她，完全沉浸在她那美的光彩里，不禁脱口赞叹说：“你真美呀！”这是一种发自内心的爱，尽管她爱虚荣、骄傲、疑心重，还有点爱说谎，导致小王子离开他的星球，但是这朵玫瑰花在他的心中是那么的重要，因为她对于小王子来说是唯一的、独一无二的，因为他曾经驯服过她，因为他要对她的爱的负责！

我觉得生命中重要的东西，眼睛是看不见得，应该用心去寻找。在我们生活中，是谁每天默默无闻的为我们洗衣做饭，风雨无阻的接送我们上学、放学，辅导作业，为了我们生活得更好，是谁没日没夜的工作，就为多赚一点钱，让我们学到尽量多的东西，把看不见得爱送给我们？是父母。这些看是平常的小事中蕴含着一种说不出得的爱。

狐狸说得对：“只有人与人心灵之间的感情和友谊才能承担起爱的责任。“这是最感动人心的爱。

今年寒假，我在家里读完了《小王子》这本书。这本书的故事很有趣。它为我们讲述了一位飞行员因飞机故障，被迫降落在无边无际的撒哈拉大沙漠中，遇见了小王子之后听小王子讲自己所经历的奇妙之旅的故事。

小王子来自b612小行星。他是孤独的，在他心情低落的时候，

他会提着凳子追着太阳看日落。只有欣赏日落时那脉脉含情的余晖，才是他唯一的乐趣。他曾一天看了四十三次日落，因为他心里充满了无尽的孤独和忧伤。幸运的是一朵玫瑰花进入了他的生活，她是一朵美丽而且非常骄傲的花。敏感的小王子因为玫瑰的一次恼怒，他离开了b612小行星，抛下了玫瑰，开始了自己孤单而又奇妙的旅行。

他先后访问六个星球，他刚来到地球时发现人类没有想象力。后来小王子在地球上遇见了一只狐狸，这可不是一直一般的狐狸哟！狐狸求小王子驯养它，但是小王子只是想去交朋友。所以狐狸把真理：“肉眼看不见事务的本质，只有用心灵才能洞察一切。”——作为礼物，送给小王子。

《小王子》是一本关于生活的寓言。正如书中所说的，水对心是有益处的。而《小王子》就如水般澄清透彻，使人安宁并且心生暖意。在生活中，有时，我们不能太讲究实际，幻想也会让人感到身心愉悦，有了前进的目标。我们要像那个飞行员以及小王子一样，珍惜友情。我们更要学习小王子敢于承担责任，勇于探索人生，最终获得启迪的精神。

正如这本书所说：“纯真的感情，永久的守候，不变的宽容！”

---

## 读后感新颖的写法篇四

老舍先生是一位非常著名的小说家和剧作家，我们经常接触到他的作品。这个暑假，我品味了老舍先生的《骆驼祥子》。现在小编为大家收集整理优秀的作文，如果喜欢这篇文章可以参考学习。欢迎持续关注我们的后续更新。

老舍笔下的祥子来自乡间，带着中国农村破败凋敝的大背景，也带着农民的质朴和固执。当他认准了拉车这一行，他就成了“车迷”，一心想买上自己的车。凭着勤劳和坚忍，他用三年的时间省吃俭用，终于实现了这个理想，成为自食其力的上等车夫。但当时中国军阀混战的社会环境，不容他有丝毫的个人幻想，不到半年，他就在兵慌马乱中被逃兵掳走，失去了洋车，只牵回三匹骆驼。祥子没有灰心，他依然倔强地从头开始，更加克己地拉车攒钱。可这次还没等他再买上车，所有的积蓄又被侦探敲诈洗劫一空，买车的梦想再次成为泡影。当他又一次拉上自己的车，是以和虎妞成就畸形的婚姻为代价的。但好景不长，虎妞死于难产，祥子人车两空。连遭生活的打击，加之又失去了他喜爱的小福子，祥子再也无法鼓起生活的勇气，他不在像以前一样以拉车为自豪，他厌恶拉车，厌恶劳作。生活捉弄了他，他也开始游戏生活，吃喝嫖赌，出卖他人换钱，祥子彻底堕落为城市的垃圾，变成一具失去灵魂的行尸走肉。

老舍先生虽然是一个幽默大师，但《骆驼祥子》却是一个悲剧作品。他没有刻意幽默，而是描写生活的本来面目。作品中的人都在走下坡路，从祥子、虎妞、小福子、二强子、老马祖孙，到曾经威扬一时的刘四爷，都在走向绝路、暗淡。由这些人物的悲剧构成了整个社会的大悲剧。

读完这本书后我感受到了当时处于社会底层劳动人民生活的艰辛，同时了解到了当时社会的黑暗，对祥子深感同情。祥子的遭遇告诉了我遇到任何事都要硬着头皮去闯，不能气馁。在生活中我会时时记得祥子的悲剧，让自己成为一个坚强的人。

老舍先生是一位非常著名的小说家和剧作家，我们经常接触到他的作品。这个暑假，我品味了老舍先生的《骆驼祥子》。这部小说是老舍先生的代表作，真实地描绘了北京一个人力车夫——祥子的悲惨命运。

祥子一贯要强和奋斗，他所梦想的不过是以自己的劳动求得一种独立自主的生活。像他这样善良、正直的人，可就是得不到上天的疼爱……好不容易买来的新车被抢、委曲求全地娶了自己并不爱的虎妞、卖车安葬难产而死的虎妞、自己喜欢的小福子被卖到白房子后又\*\*……这些事，给了祥子一重重的打击，他本想用自己的努力来实现自己的梦，但经过这些打击，他丧失了对于生活信心，自甘堕落，变得懒惰狡猾、极端自私，最后禁不住夏太太的\*\*，得了一身脏病，成为一堆行尸走肉。

对于祥子的悲剧，我感到万分同情。他本是一个很正直的人，却落得如此下场。其实他一开始也在努力地和生活斗争，只是他没有坚持，如果他坚持了，那么事情就不会是这样。

其实，祥子之所以会有如此下场，很重要的原因是当时旧社会的黑暗和不合理。书中说：“苦人的懒是努力而落空了的自然结果，苦人的耍刺儿含有一些公理。”“人把自己从野兽中提拔出，可是现在人还把自己的同类驱到野兽里去。祥子还在那文化之城，可是变成了走兽。一点也不是他自己的过错。”可见当时的社会真能把人变成鬼。

如果祥子生活在我们这个年代，也许他就不会变成这样的“刺儿头”了。以他那样的奋斗、那样的善良、那样的正直，必能成为一个对国家、对社会有用的人，也能成为一个幸福的人。我们现在生活在一个公平、公正、公开的法治社会，我们应该珍惜这样的环境，好好地学习，不要辜负党和人民的教导，将来为祖国献出自己的一份力。

生逢末世，清王朝在内忧外患的夹攻下已成残灯末庙，气息奄奄的老舍先生是以平民而跻身文坛为数不多的文学佼佼者。可见《骆驼祥子》浓郁的古都风情，市井气息在老舍先生的妙笔生花下使京腔京韵的《骆驼祥子》散发出不可替代的艺术魅力，在文学上何等显赫，让中国文学真正拥有了劳动者的穷苦世俗社会风情的“谭叫天唱《定军山》”。

车夫的圈子，大杂院的生活，随同祥子的命运走向绝望，走向暗淡。祥子带着中国农村破败凋敝的大背景，带着农民的质朴和固执，也带着自己一份勤劳和坚忍走向了我们的生活。也正因为如此，祥子认准了“拉车”一行，凭着他的坚毅和率性，终于成为了自食其力的上等车夫。坚韧不拔、恒心和毅力不正是做人处事之道？可歌可泣的故事，中国当时社会环境是军阀混战，容不得他有丝毫的个人幻想，不到半年，他就在兵荒马乱中被逃兵掳走，失去了洋车，只牵回了三匹骆驼。但是风雨吓不倒祥子，他倔强地反抗着命运，克己地拉车重新白手起家。

天有不测之风云，人有旦夕之祸福。正如俗语所言，人生的道路并不都是那么平坦的，千辛万苦得来的积蓄又被侦探敲诈洗劫一空，圆车梦再次成为泡影。为了追求自己一直向往的理想，他再一次拥有了自己的车子，但这一次是以和虎妞成就畸形的婚姻为代价的。好景不长，虎妞死于难产，祥子人车两空。加之又失去他喜爱的小福子，连遭生活打击的祥子再也无法鼓起生活的勇气，它不再像从前那样以拉车为豪，它厌恶拉车，厌恶劳作。

坚忍，要强，自尊，暗淡，绝望，堕落，傀儡。这些全部反应在了祥子的身上，不管悲哀也好，说是大势所趋也理所当然，这仅仅是一切的开始。年轻时的祥子是一个名副其实的车迷，他深深的热爱着自己的事业，并想要拥有属于自己的一辆车，于是他拼命地工作，想要攒更多的钱，当他有足够的钱买一辆车，但新的洋车却被可恶的民兵拖走，失去了洋车，牵回了三只骆驼，但是他却不甘心，不放弃，继续攒钱买车，想要成为一个上等车夫。可是钱还没攒够，却被奸诈的孙侦探以各种理由及借口，骗走了。

祥子的心在一次次的被伤害，内心也渐渐变得扭曲，于是祥子与虎妞的婚姻拉开了序幕，也是祥子为了得到一辆车而付出的代价。

祥子的形象是一个悲剧，祥子的悲剧完全是社会所造成。通过祥子的悲剧形象作者热情的赞颂了祥子原有美好品质、自信、上进、好强、坚忍。愤怒的揭露了吃人旧社会的罪恶和残忍，悲惨的结局，反应了现实的生活和社会的本质。这是让我最为深刻的地方。它激起人们对旧社会极大的愤慨，唤醒了人们“反腐”的信念和决心。

虎妞奉献了大好的青春在管理车行上，甚至被自己的父亲当做得力的工人看待，她的苦累与无奈有谁看到？刘四爷空有钱财，却孤独万分。“高处不胜寒”，没有能与他谈心的人，连自己的女儿死去还是事后得知，这是多么残忍的对待。身为贫苦车夫眼中的资本家，社会中的上层阶级，他们的存在，似乎也只是蜻蜓点水，没有在岁月中留下痕迹。

祥子的命运该如何改写？我又能从祥子身上受到什么启发？祥子的存在，不仅仅是为了向我们展现他悲剧而又短暂的一生，更是要引人反思。当时的社会环境与现在的截然不同，仍是有些共通的地方值得我们去分析思考。

---

## 读后感新颖的写法篇五

人的生命，似洪水在奔流，不遇岛屿、暗礁，难以激起美丽的浪花。

——题记

雄鹰忍受一次次从峭崖上摔下的痛苦，才有了飞翔天际的一刻；河石接受一次次海浪的撞击，才有了浑然光滑的形体；雨燕接受一次次风雨的打击，才有了高歌飞翔的本领。

一沙一世界，一歌一天堂。

渴望成功，追逐成功，平凡的我们必须花两倍甚至数倍的精力，忍受常人不能忍受之寂寞，之痛苦，并且咬紧牙关，不半途而废，认准方向，成功定会向我们走来。

当我读完高尔基写的《在人间》这部小说，我被这部小说深深地吸引住了：《在人间》写的是高尔基十一岁时因外祖父家破产出外谋生的经历。他在鞋店，圣像作坊做过学徒，在轮船厨房里打杂过，过着非常沉重而且苦闷的生活，但他每天都用剩下的时间来读书，有时甚至几天几夜都不睡觉。而读书使他找到了慰藉，他如饥似渴地阅读大量文学作品，并且心中始终向往着新的生活。

当你读完这段文字，也许你会被高尔基渴望读书，拼命读书的精神所感动，也会为高尔基为了读书所遭受的屈辱，欺凌而落泪。

是的，无论是他的毅力、惜时、持恒，还是他面对逆境不屈不挠的精神，都照耀着我前行。

他的毅力告诉我：毅力不能放在嘴上说，它是沉默中一小步一小步不间断的跨越，它是意志力支撑下的持久的行动。檐上水滴之力微不足道，但它却能穿透石块；愚公年老力衰，子孙势单力薄，但他们却敢于向巍然的太行、王屋两山开战；兔子跳跃迅捷，乌龟爬行缓慢，但龟兔赛跑乌龟竟能折桂。这看似不可思议事情由于毅力的支撑而变成现实。也许你的力量很小，但只要你拥有了锲而不舍的毅力，便没有不可征服的高峰；也许你的智力驽钝，但只要你拥有了坚忍不拔的毅力，便没有不可逾越的障碍。“行百里者半九十，”坚持到最后一刻的才是胜者，让我们从小事做起，磨炼自己的意志，锤炼我们的毅力，为自己的人生写出最美的篇章。

他惜时的精神启迪我：时间的脚步是无声的。冬去春来，天

回地转，稍不留意，岁月就会从你身边悄悄溜走。它不会给延误时间的人以任何宽恕，也不因任何人的苦苦哀求而偶一回顾。它能使红花萎谢、绿叶凋零；会让红颜变成白发，让童稚变为老朽。时间是无情的，又是有情的。对于珍惜时间的人，它却馈赠以无穷的智慧 and 财富。我们不是时间的富翁，我们要做到时间的主人。

他持恒的精神点化我：要成就事业，就必须坚持不懈、持之以恒地努力。这是众所周知的道理，只是真正能这样做的人并不太多。物欲的勾诱，功利的驱使，游乐的招引，你抵挡得住么？数载苦索，十年寒窗，乃至一生埋下头去，你承受得住么？一些人退却了，只得半途而废，一些人气馁了，只得前功尽弃，一些人一暴十寒，只得一事无成。只有持恒者迈着坚定不移的步伐，义无反顾，终于淋浴到了胜利的光辉。

他面对逆境不屈不挠的精神教导我：逆境似横在我们面前的一道鸿沟。懦夫哭哭啼啼地哀叹，骂骂咧咧地埋怨，结果加速了生命的衰老；勇者则把它视作练就自己奋飞的翅膀的最好器物，当他们贮满力量之后，纵身向彼岸跃去，最终战胜逆境，取得成功，丰富了生命的意义。

沉沉浮浮是人生，不能因为苦难而拒绝生活，不能因为险恶而拒绝美丽，美丽常与荆棘同在，彩虹常与风雨相伴；没有风暴，船帆只不过是一块破布；没有历经暴风雨的洗礼，怎能领会人生的真谛？胜利的曙光只会在历经颠簸与坎坷之后赫然出现。

《在人间》是一本不同的小说，不是描写贵族舞会似的生活，而是一本贫民贴心的读物。跟着主人公去经历底层社会的种种。在无法抗拒的压力下，人们似乎只能选择堕落。每人都有各自的生活经，懂得怎样去敷衍与游戏。在肮脏的环境与低俗的思想里，在狭隘的天地与无聊乏味的日子里，调情与淫荡似乎成了大家唯一有趣的嗜好。“大家都相互欺骗着，这里面没有

爱，大家都只是胡闹而已。

“爱情已经完全扭曲为一种简单的肉体上的依存，但这又有什么关系，大家不都过的很正常吗？谁叫社会所需要的只是他们能够提供简单的劳力而已。就在看不到希望的地方，分明有一双犀利的双眼，探寻着智慧的光芒。那就是主人公渴望出路与改变的双眼。他生活在他们中间，独立着，总是以旁观者的角度去揣测生活的意义。他的思想被书引领着，生活在另一个广阔而自由的天地。书中的世界与现实的强烈反差，也常使他苦恼，外祖母美好的心灵与玛戈尔王后高尚的情操成为日后回忆的主角。对书籍的酷爱，开启了愚昧的头脑。

一个用书籍填补思想贫瘠的人，反抗着周围的种种不协调。主人公，厌恶了身边的丑陋与粗俗，向往一种纯洁，美好的生活。“我必须寻求一种新的好的生活，不然我就会毁灭。”带着一种更高的追求，走上了去学校求学的道路。书籍，始终是人类最宝贵的财富。让人有所追求，给人崇高的信仰。何时何地最好都别忘了读书。

一开始，弱小的阿廖沙初次步入社会就遇到了期软怕硬的萨沙；油腔虚伪的老板和掌柜和空虚无聊的厨娘。

但是在厨娘死后，阿廖沙决心要离开这，可是很不幸，阿廖沙因一时大意弄伤了胳膊；当天被送进了医院；在医院里他想他的外祖母，他想写信给他的外祖母，由于他胳膊伤了，不能写，他坐在床头，后来他不知不觉的睡着；他一睁眼外祖母就把他带回了家。但弱小的阿廖沙一回家就听到了许多坏消息，但这些事并吓不到他，因为他已是一个经历了许多挫折的小大人。

阿廖沙这个可怜的孩子，在新朝鞋店里受了许多苦，但被外祖母带去了另一个魔鬼世界，也就是阿廖沙的姨婆那里，在那当学徒也受尽了姨婆一家人的责骂，阿廖沙被逼离开，又

去了善良号小船当洗碗工，而且厨师思慕蕾对他很好，并给他书刊；让他读给他知识，可是有人对他使坏，把他赶下船。

阿廖沙人十分老实，却经常被人捉弄；弄的十分狼狈，但他无能为力。

阿廖沙这个失去亲人的可怜孩子，过着艰难困苦的生活，希望在以后的日子里，他会过的很愉快。

《在人间》是高尔基自传体小说三部曲中的第二部他是俄国的著名作家，通过用细致的语言刻画了下层社会人们的悲惨生活，描写自己少年时代的亲身经历，并在社会上艰苦生存的故事，反映了当时俄国底层人民困苦、阴暗的生活。

这部书中描写了主人公悲惨的童年，他从小父母双亡，由外祖父和外祖母抚养长大，由于家境贫苦，不得不外出打工，自食其力。他曾在鞋店当过学徒工，当过绘图师的徒弟，在一艘船上当过洗碗工，还当过圣像作坊徒工，由于他非常贫困又很年幼因此各地方的人都欺负他、嘲笑他，就连亲戚家的两个主人也变着法的捉弄他。他整天生活在那些低俗、爱吵架、见识浅陋的小市民周围，他非常厌恶身边的丑陋与粗俗，向往着一种纯洁美好的生活，因此他爱上了读书，书中的世界给了他另外一片广阔的天地，书也是他贫困潦倒中最知心的朋友了。所以他最后走上了求学的道路。

我读完这本名著后心情久久不能平静，高尔基有着一段不堪回首的童年，但令人欣慰的是，他不但没有在艰苦的环境中被苦难所压倒，而且还在逆境中成长，在如此艰苦的条件下仍手不释卷，把书作为朋友，在书中允吸着无穷无尽的知识。它拥有着顽强的毅力和恒心，在黑暗的社会中苦苦追寻着属于自己的光明。本书通过高尔基的手笔反映了俄国十九世纪七十至八十年代的真实写照，让我目睹了旧时期、旧社会时人与人的不平等和当时沙皇的暴政，而我们现在生活在新社

会里，人人平等，大家和睦相处，我们更加应该刻苦学习，将来把我们的祖国建设的更加和谐和美好！

书籍始终是人类最宝贵的财富，因为它是人类文明进步的阶梯，如果没有书，人类就要回到原始的生活，只有书才能带你来到文明的世界；只有书才能让人与人之间更懂得沟通；只有书才会给予你无穷无尽的知识 and 乐趣；只有书才能让你懂得做人的道理；所以书是我们人类的良师益友，它不仅能提高我们的文化修养，也能培养我们高尚的道德情操，让我们永远和书成为好朋友。最后，让我们一起读书好、好读书、读好书！

《在人间》是苏联作家高尔基自传小说三部曲中的一部，是世界文萃瑰宝，小说展现了19世纪俄国社会的风貌，反映了人民对自由的强烈追求，对美好生活的热烈向往，具有深刻的教育意义。

假期里，我阅读了《在人间》，它让我大有感悟。高尔基的童年是不幸的。在他4岁丧父后，他的母亲便改嫁了，于是他寄居到外祖父家。外祖父所开的染坊破产后，他不得不走向人间，自行谋生。那个时候，他的年龄还不到十二岁。相比之下，我们这时候还在温暖的家里玩耍，可是他，却必须走向社会。

我一口气读完了这本书，文章中高尔基渴求知识、坚持梦想的精神让我敬佩，也让我深思……可以说命运对于每个人是不公平的。的确，我看到周围有些人面对生活中的困难，一天到晚只知道唉声叹气，终日消沉，抱怨命运对他的不公；还有些人在无法抗拒的压力下，自暴自弃，选择堕落，甚至做出违背良心的事情……我想命运不公，只是梦想中的插曲，他并不妨碍梦想，只要你有一颗不放弃的心，就可以实现自己的梦想。在这里，我列出了一个等式：不抱怨+拼搏+不放弃+勤奋=梦想。

著名的音乐大师贝多芬正是如此。1816年，他的耳朵全聋，作为一个音乐家，失去了听觉，就意味着离开自己喜爱的音乐，这等于比死刑还难受、痛苦。但贝多芬并没有因此吓倒，他勤奋好学，逐渐成为一个音乐家，创作了数以百计的作品，还能登台指挥。最终，他实现了自己的梦想，成为了一名闻名世界的钢琴大师。

梦想是一条跑道，而那些命运悲惨的经历，则是一块块躺在跑道上的石头；梦想是一盏明灯，而那些坎坷的命运则是无尽的黑暗。到底是选择摔倒，被命运摧毁梦想，还是站起来，跑出属于自己的一条梦想跑道，实现梦想，主人公高尔基给了我们强有力的证明。在以后的人生历程中，我会时刻铭记这句话：命运并不能妨碍梦想！

---